

补充通知三

招标编号：E3501210102802123002

致各潜在投标单位：

一、现将东南汽车城新城西路大桥及延伸段道路工程（施工）（评定分离）（招标项目编号：E3501210102802123002）的补充通知三公布如下：

1、定标方案5.1.13补充内容如下：

根据《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延续和施工总承包及专业承包二级资质审批有关事宜的通知》（闽建许（2022）3号），“新设立或申请增项的建筑业企业可直接申请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二级资质。企业按照新申请或增项提交申请材料，企业资产、技术负责人需满足《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建市〔2014〕159号）规定的相应类别二级资质标准要求，其它指标需满足相应类别三级资质标准要求，...已取得施工总承包三级、专业承包三级资质的企业，可按照现行二级资质标准要求申请升级，也可按照上述要求直接申请二级资质。”及《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明确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延续有关事宜的通知》（闽建许（2024）10号），“申请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和专业承包二级资质延续的，企业净资产、厂房、技术装备和技术负责人等条件须满足资质标准规定的相应类别二级资质标准要求，注册建造师、职称人员、技术工人等指标须满足相应类别最低等级资质标准要求。”

若投标人依据闽建许（2022）3号文件、闽建许（2024）10号文件申请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通过的，应在定标文件附上资质延续相关证明材料，则其注册人员要求标准按建市（2014）159号文要求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注册人员（水利水电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不少于8人）要求标准执行。

若其他资质行政审批主管部门对注册人员要求标准与建市（2014）159号文、建市（2010）210号、建市（2007）72号文规定标准不一致的，从其规定，且投标人应在定标文件中附上对应资质行政审批主管部门的相关政策文件扫描件（或该资质行政审批主管部门的官网上的政策文件网页截图）；若未提供，则以建市（2014）159号文、建市（2010）210号、建市（2007）72号文规定的注册人员要求标准为准（即补充通知二序号2表格）。

当招标文件、答疑纪要及补充通知、补充通知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本补充通知（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力。

招标人：福州东南汽车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厦门天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